

# 医保智能审核系统采购项目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西乡县中医医院

受托方（乙方）：陕西创项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西乡县

日期：



甲方：西乡县中医医院

乙方：陕西创项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医保智能审核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BYTC2025CG059）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一、合同期限

1、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开发、调试、测试并上线试运行，产品免费质量保修期 2 年，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二、服务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填写）

1、目标：满足医院的服务需求。

2、服务范围和要求：根据医院的服务内容，我公司根据协议约定向医院提供以下表格的产品服务，开发、调试、测试并上线试运行。及日常维护及日常问题处理。

序号	系统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医保智能审核系统采购项目	¥449000.00	按照“医保智能审核系统”要求规范标准,我公司将提供一套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医保智能审核系统及系统模块.并完成开发、调试、测试并上线试运行。及日常维护及日常问题处理。
合计金额		¥449000.00 元（大写：肆拾肆万玖千元整）	

### 三、合格款项及支付方式



1、合同款项：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玖仟元整(¥449000.00)

(二)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全部产品及服务等购置费、所有技术服务费和配合费、接口费、管理费、验收、税金、利润、培训、售后服务及全部明示和暗示的风险及本项目所涵盖的一切费用。

(三)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2、付款进度：合同签订后，按合同要求完成产品交付，系统按时上线、初步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7日，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肆仟柒佰元整(¥134700.00)。

乙方完成交付系统，经采购人初步验收合格且正常运行6个月，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即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玖千肆佰元整(¥269400.00)。

乙方完成交付系统，经采购人初步验收合格且正常运行12个月，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即人民币(大写)肆万肆仟玖佰元整(¥44900.00)。

3、鉴于本项目甲方资金来源于财政部门或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的拨款，乙方理解并同意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货款的前提条件为：甲方已收到相关政府部门拨付的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相应资金。如因政府部门未及时向甲方拨付相关款项，导致甲方不能向乙方支付货款等相关费用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且甲方有权顺延向乙方支付费用的时间。



#### 4、乙方收款信息：

收款账户名称：陕西创项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展路支行

账号：103700648456

#### 四、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 五、乙方服务承诺

1、乙方需配备专职人员提供免费远程运维+现场免费运维服务及免费售后服务，期限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质保两年，免费运维期满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2、免费运维期内提供免费技术支持、系统维护、软件升级、补丁程序、最新版本程序、故障检测、故障修复、性能优化、功能完善等。

3、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维护承诺。自项目投入正式运行和在免费服务期内，系统出现故障时，乙方应7×24小时服务响应，维护工程师现场处理系统故障；及时现场解决并做出故障处理报告。

4、系统软件验收前和质量保修期期内的任何时候，要求供应商对软件功能作不违背合同总体要求的适当的修改，以满足采购人运营管理的需要，而供应商并不得籍此要求增加费用或延长服务期。



5、在系统使用周期内，如果由于技术的发展与进步而引起软件版本的变化，供应商必须免费对软件升级，并提出正式书面报告交采购人批准认可。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采购人已经认可的任何资料。

6、免费质量保修期(含维保服务) 2年，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7、质量保修期内(含质量保修期的维保服务)，系统的任何技术、质量问题而产生故障影响正常运转，以及采购人无法处理的问题，供应商均应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及时解决系统存在的各种问题。

8、在质量保修期内，供应商必须对系统做定期检查和维护。

9、质保期内提供数据分析服务和飞检预审服务，分析医院病案首页质控，病组结构，学科建设费用成本分析等存在问题，并配合医务科、质控科、医保科、信息科下沉至临床科室进行软件系统应用培训，包括但不限于编码培训、DRG数据分析及系统操作等，提供后续决策依据。若采购方对his、电子病历等系统进行更换，供应商应提供免费部署的服务(包含与相应系统进行对接)。

10、在质量保修期结束前，由供应商和采购人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供应商负责修复。

11、终身维修指：乙方对所售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果因为该产品生产年限过长，零配件无法供应，维修方案将与用户协商解决。供应商应提供固定的技术支持联系渠道(地址、电话、微信)，如有变化应及时书面通知采购人。



12、质量保修期满后维保服务：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保服务，年维保服务费为采购合同金额中软件系统占比金额的 2 %。

## 六、验收

1、验收标准：乙方提供系统（产品及服务）能够连续正常运行，其实际运行的功能和性能以及测试性能指标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并通过采购人或相关上级主管部门的检验验收。

2、验收合格后，供应商向采购人移交采购项目所有文件、图纸、资料。采购人向供应商出具验收合格证明（报告）。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乙方保证，其为本合同提供的软件、技术资料、服务及其任何组成部分，均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以下统称“知识产权”）。乙方应确保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该软件或其中任何一部分时，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知识产权侵权指控、诉讼、索赔（以下统称“侵权主张”）。

6、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如发生任何第三针对甲方提出与本合同软件相关的侵权主张，乙方应负责出面解决，包括但不限于自费进行抗辩、谈判、和解。若因此导致软件被禁止使用，乙方应负责在合理期限内对软件进行修



改、替换以消除侵权，或为甲方取得合法授权，以确保甲方可继续使用软件的全部功能。若前述方式均不可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解决侵权争议而支付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以及法院或仲裁机构判决/裁决由甲方承担的赔偿金、和解金，以及因软件停用导致甲方重新采购所产生的费用、业务中断的损失。

##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9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直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后生效。甲方、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代理机构各一份。

以下为正文

甲方（公章）：西乡县中医医院

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甲方地址：

甲方邮编：

签署日期：2015年 1月 15日

乙方（公章）：陕西创项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旺座现代城E座2幢12806室X147

乙方邮编：710000

签署日期：2015年 1月 15日

